

# 北捷瘋狂殺人事件的省思

活在當下，盡我們的本分，生命中才不會有很多的遺憾。

文／簡明瑞傳道主講·小水滴整理

圖／倚琴

真理  
專欄

聽道筆記



在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4點22分到4點26分，短短的4分鐘裡，台北捷運的板南線，發生隨機瘋狂殺人的事件，兇手是一位21歲東海大學二年級的學生，叫做鄭捷。

他在行兇被捕之後，承認是預謀犯案，這殺人事件共造成了4人死亡、24人受傷。

兇手對警方說，他從小就活得非常厭倦，早在一年前，他就不想活了，因此才會犯下這事，目的就是希望能夠被判死刑；他又說他從小就立志要做大事，警察問：「什麼叫做大事？」他說：「就是在捷運站上面隨機殺人。」警察再問他：「如果你在車廂裡，遇到你認識的人，怎麼辦呢？」他說：「殺！」警察又再問他：「如果你的父母也在車廂上呢？」他回答：「照殺不誤！」接著他對這位警察嗆聲：「如果你在那個車廂上面，我也會殺你！」警察追問：「你需要

向家屬或社會大眾道歉嗎？」他說：「為什麼要道歉？」在整個警方的審問過程中，他有十次說：「我沒有做錯！」、「我不後悔！」他向警方說：「你們不用問了，直接把我判死刑，我想要死，我覺得活得很累，凡事都要努力非常痛苦，而我又不敢自殺。而且，我認為殺一個人不會判死刑，所以要殺更多的人才會被判死刑。」

針對這個事件，我提出三點的省思與探討：第一，末世的覺醒；第二，愛心的覺醒；第三，生命的覺醒。

## 末世的覺醒

你該知道，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。因為那時人要專顧自己、貪愛錢財、自誇、狂傲、誇讚、違背父母、忘恩負義、心不聖潔、無親情、不解怨、好說謊言、不能自約、性情兇暴、不愛良善、賣主賣友、任意妄為、自高自大、愛宴樂、不愛神，有敬虔的外貌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；這等人你要躲開（提後三1-5）。

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，這裡提到了末世有關道德、家庭、社會、宗教的敗壞景況。我們要「觀察」這個環境的變遷和對人的改變，就可以知道。而這「危險」含有如果你不注意，你就會遭受到危害的意思。如果我們不知道危險，就不知道害怕，也不知道要小心防備；如果我們知道危險，就會小心，會去防備了。

所以我們都應該要知道，最近陸陸續續發生的事情，不管是國家、社會，還是國際的情況，都可以讓我們知道現在是末世的日子，也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！

當中也提到人心的險惡，這包括四種情形：道德、家庭、社會以及宗教的景況。

## 1. 道德的景況

這裡提到「人要專顧自己」，就是指本位主義、心中只有自己，凡事都想到自己的利益，沒有想到別人，只要我好就好，專顧自己、自私自利。「貪愛錢財」，即指物質主義、投機主義，這一切都是以追求利益為目的，追求物質的滿足和享受。「自誇」，這是特別指著外在行為，表現出自大狂的樣子，凡事標榜自己。「狂傲」，指的是內在的存心，心中自以為是、傲慢、自大，其實自誇和狂傲意思是一樣的，但自誇特別形容一個人外在的行為，而狂傲則是代表人內在的行為。「謗讟」就是毀謗，口出傷害人的話。「心不聖潔」，是心中存著污穢的邪念，就像挪亞時代一樣，人的心整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，所以這地上就滿了強暴。

這就是末世道德淪喪的情況，人際關係的疏離、專顧自己、貪愛錢財、自誇、狂傲、謗讟、心不聖潔。

人跟人之間的關係差，人際關係就疏離，一切以利益為重、道德腐化、人情淡薄。嫌犯就是這個樣子，人際關係疏離，特別是他有「解離性的人格」，即逃避現實，而沉浸在虛擬的世界裡；他喜歡線上的格鬥遊戲，殺越多人就越高分，無形中就被虛擬的世界所影響，因為在這裡他就是英雄；其實在現實中，他是很膽小的人，因為他說：他很想死，但不敢自殺，所以他就殺別人，讓別人判他死刑。在他隨機殺人的過程中，他是個英雄，感覺就像格鬥遊戲一樣，這就是人際關係疏離，解離性的人格，他生活在虛擬的世界裡面，這是我們這個世代可悲的地方。

科技的進步不僅幫助人，也解決人類生活上的問題，但卻讓我們的人際關係越來越疏離，很多事沒有辦法當面的溝通，反而倚靠line或臉書。難道無法面對面來說話嗎？必須要透過機器才能對話？透過這冷冰冰、沒有生命的機器來溝通？很多事情都外包出去了，生活在虛擬的世界當中，人只看到自己，這就是末世的景況。

## 2. 家庭的景況

「違背父母」，反應出人倫價值的崩潰，父母的話竟然不聽，甚至忤逆父母。例如，當警察問嫌犯：「如果你的父母在那個車廂呢？」他竟然答「照殺不誤！」這就是

忤逆父母。「忘恩負義」，不感念任何人的恩情。人如果道德淪喪，到最後就是忘恩負義，不感念父母的養育之恩，甚至也不感念在他身邊幫助他、關心他的人。如果是像這種解離性、反社會人格的人，關心他、愛他的人反而會受到傷害。「無親情」，對家人沒有愛，對人也是冷酷無情，因此看出這個家庭的親子關係是疏離的。如果跟家庭關係疏離，人際關係當然也是這樣，這個家庭的功能完全瓦解。

根據這樣的行為，有很多報紙分析，他的家庭絕對有問題。家庭是塑造人格的地方，如果他在一個愛的家庭中長大，心中就會充滿了愛，反之，問題家庭使親子關係變了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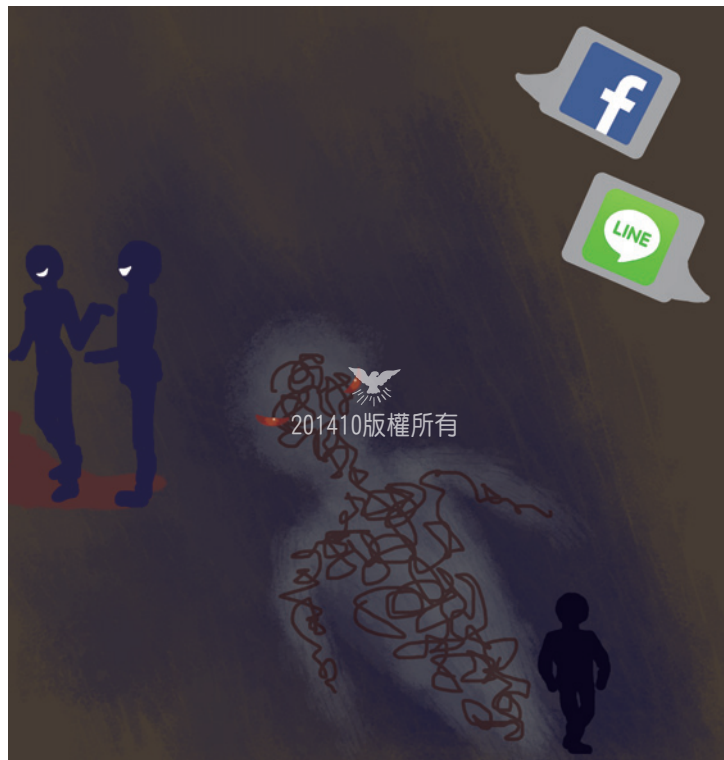
問題家庭造就了問題的青少年，也造成了社會的問題。家庭中若夫妻的關係好，自然家庭關係就會好，相對的，親子關係也會好。但這不是絕對的，有的父母用心教導小孩，但有的孩子不受教。但一般而言，若孩子生長在一個有愛與溫暖的家庭裡，這個孩子的心中是充滿愛和平安的。

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在主裡聽從父母，這是理所當然的。「要孝敬父母，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。」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你們作父親的，不要惹兒女的氣，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（弗六1-4）。

這是聖經重要的教導，要疼愛我們的兒女，兒女也能夠懂得反哺，這才是良好的親子關係。因為孝順父母是理所當然的，這是我們做人的本分。

「我們做父母的，不要惹兒女的氣。」意思是說不要在教導上，讓兒女失了志氣，不要讓兒女的人格被扭曲，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，這是父母的責任。

這裡提到要教訓、要警戒、要養育，特別是要用主的教訓，不是用自己的觀念和想法，或是用自己的期待，亦或是用自己過去的理想，例如，我過去沒有辦法達成的夢想，現在就期待我的兒女幫我完成，來彌補我的遺憾。



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（箴二二6）。

有些學者說「零歲可以看到七歲，七歲可以看到年老」這話有它的道理。人格的培養在家庭中是非常重要的，嫌犯的父母很可悲，孩子犯錯了，到底要不要出來道歉？不出來道歉，會被人攻擊；出來道歉，也怕被人攻擊，做父母的不知該怎麼辦？由此可見，家庭的關係非常重要，因此我們用心來經營我們的家庭、夫妻的關係和親子的關係。

所謂：「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」，到最後都有壓倒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，但那根稻草不是最主要的原因，只是點燃了這個引信爆炸而已。嫌犯自己說「從小」就很想死，他覺得活得很厭倦；可能成長過程中一直被忽略，沒有被關心過，他在家庭被忽略，在同儕中可能也被忽略，長時間累積下來，造成他有反權威、反社會的人格。

### 3. 社會的景況

《提摩太後書》三章說：「不解怨」，就是不肯和解。其實人跟人之間難免會有摩擦，觀念不同、做法不同，都可能會造成衝突，或者不小心互相得罪。如同嫌犯說：「我哪有錯！我為什麼需要道歉？」這就是不解怨、不肯和解，甚至做錯了也不願悔改。

再來談到「好說讒言」，魔鬼這兩個字在原文中有讒言的意思。說話像魔鬼，就是毀謗別人、控告別人，怎麼樣都是別人的

錯！「我會這樣做，都是別人的錯！如果不是別人這樣，我也不會這樣子！」所以都是在控告別人、毀謗別人，說話像魔鬼一樣。

「不能自約」即放蕩不羈、缺乏自制的的能力，不能約束自己，卻去說別人的不是。

「性情凶暴」是行事為人像野獸一般，非常殘暴、殘忍。嫌犯不是這樣嗎？真的像野獸一樣，他在殺人的時候竟然殺紅了眼。「不愛良善」即恨惡良善，對正確、對的事情，感到非常恨惡，故意要與人相反、唱反調。

「賣主賣友」叛逆、不忠，為了自己的利益不擇手段，甚至出賣與自己關係親近的人。

「任意妄為」任性、魯莽、橫衝直撞、硬著頸項而行，想做就做，不管他人死活。「自高自大」原文的意思就是被物遮蓋，洋洋自得，以為自己是英雄、以為自己這樣做是對的，其實他是被自欺所蒙蔽，看不到自己的真相，這是反社會的人格、反權威，不受任何條規的約束和管制，並且在行動上放縱，而且在行動上非常激烈。

所以在末日有危險的日子來到時，在社會上有很多反社會的人格、反社會的行動、反權威的人，都要去衝撞這個制度，末世的情況就是如此，到最後就混亂、沒有秩序、沒有規矩。

### 4. 宗教的景況

「愛宴樂，不愛神」，喜愛肉體的享受，心沒有專注在神的身上，不以神為滿足的喜樂。「有敬虔的外貌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」，就是有一個敬虔的儀式，卻跟神的關



係疏離了，所以我們看到末世的情況即「疏離感」，人際關係疏離、家庭關係疏離，跟神的關係也疏離。徒有宗教的儀式和形式，卻失去了信仰的能力和見證，信仰慢慢地世俗化，與世俗同流合污，與世界妥協，屬靈的生活就漸漸地式微了。

因此，保羅告訴我們，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，他說「這等人你要躲開」。因為知道才能夠躲開；如果不知道，你怎麼會躲開呢？我們要做智慧人，不要做愚昧人，「你們要謹慎行事，不要像愚昧人，當像智慧人。」（弗五15），如果我們知道世代邪惡、知道危險的日子來到，我們就會謹慎行事，會好好地來培養自己的人際關係、好好地建立我們的家庭關係、好好地建立我們跟神的關係，所以，我們要先建立好自己的內在，才能在外在做好防備。

聖經也要我們愛惜光陰，不要渾渾噩噩的生活。自從這事件發生後，許多人最近坐捷運，都會抬頭四處張望，不像過去那樣低頭滑手機。我曾看過一張圖片說：「這種情形，一個禮拜以後就恢復原狀了！」這表示人是非常健忘的。

雖然末世人心敗壞，但是基督徒卻不是這樣。照理說，我們要去影響、改變這個世界，而不是讓世界來改變我們。聖經說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（羅十二2），雖然這個世界是這樣，但我們不要效法，就是不被這個世界影響，反倒我們要來影響這個世界。

## 愛心的覺醒

「只因不法的事增多，許多人的愛心才漸漸冷淡了。」（太二四12）。人是有愛心的，惻隱之心也是人皆有之，但為什麼我們無法發揮出來？甚至越來越冷淡，關鍵就是因為不法的事情增多了。

主耶穌講到末日的預兆，在宗教方面：就是有假基督、假先知的出現。在國際局勢方面：有戰爭的風聲，民要攻打民、國要攻打國。在自然界：多處會有饑荒和地震。社會的預兆：人的愛心漸漸冷淡。所以從這件事也讓我們省思：愛心覺醒了嗎？

解決事情的方式，不造成更大的傷害就是「愛心」。報上寫在那當下因為有人出面，四五個人一起圍過去，最後十幾個人也圍過去，才把嫌犯制伏；如果那時沒有人圍過去，他可能繼續殺人。

「那時，必有許多人跌倒，也要彼此陷害，彼此恨惡。」看到這種情形，人就跌倒了，只有剛強的人才不會跌倒；只有相愛，人才不會彼此陷害、彼此恨惡。「有人攻勝孤身一人，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；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。」（傳四12）。人若專顧自己，這件事就沒有辦法解決，但當時有人先挺身而出，接下來有四五個人圍過去，然靠著愛心彼此相助，才制伏了他，真的是團結力量大。

愛心是一定要的，但愛心要加上知識和見識，保羅說：「我所禱告的，就是要你們的愛心在知識和各樣見識上多而又多，使你

們能分別是非」（腓一9-10），有時我們的愛心會傷害自己，也會傷害別人。以這個事件來說，如果你馬上出面，沒有呼朋引伴，手中也沒有防備的東西，雖然你有愛心很勇敢，卻是血氣之勇，這就是有愛心沒有知識和見識。

舉例來說，如果我們看到有一個人落水在喊救命！我們看到後就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撲通就跳下去救這個溺水的人，結果才想到自己不會游泳！這就是有愛心，但沒有知識和見識。此外，還要想：若我跳下去救可能會被他拉住一起沉下去；我們可以先看旁邊還有沒有人，是不是兩個人去救他比較妥當，或是看旁邊有沒有木板，可以丟下去讓他抓住。如果你不會游泳，旁邊也沒有木板、竹竿等東西，你也可以幫他喊說：「救命哪！有人溺水了！」

所以說愛心要加上知識和見識，同時也要想到自己的安危，要救人、要幫助別人，也要衡量自己的能力。選擇正確和美善的事情來做，並且可以用最好的方法來做這件事情，不是做了就好，是用最好的方法和方式來做，這就是有知識和見識。

再來要紀念遭受苦害的人，「你們要記念被捆綁的人，好像與他們同受捆綁；也要記念遭苦害的人，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內。」（來十三3）。

我們要有同理心、同情心，要紀念遭受苦害的人。一樣坐在這車廂

裡，有的人受傷、有的人死亡，而我們有幸可以逃脫，真的要紀念那些遭害的人，才不會變得冷酷無情、才不會幸災樂禍。我們自己也是血肉之軀，我們是有血、有淚的人，所以要有同情心，這就是愛心的覺醒。

## 生命的覺醒

「人在尊貴中而不醒悟，就如死亡的畜類一樣。」（詩四九20）。人是尊貴的，是按照神的形象造的，而神所賜的生命也是非常尊貴的。

人沒有醒悟，就像活著的死人，是行尸走肉，像這個嫌犯一樣，他活得非常厭倦，他很想要死，為什麼呢？因為他覺得生命沒有價值，所以他殺人不眨眼，而他殺人的目的是我自己也要死！他不看重生命，不尊重



自己的生命，同時也不尊重別人的生命。所以我們自己要先清楚認知「我是什麼人？」要先找到「生命的定位」。了解原來生命是這麼尊貴，生命是這麼有價值、有意義的。

人的生命是尊貴的，就因為人會思想、會反省、會調整，所以我們要先找到生命的定位，如此，生命就有一個歸屬。嫌犯的生命裡沒有歸屬，雖然他有一個家庭，但他的肉體也沒有歸屬。報紙上說，他在高中畢業紀念冊上寫「還好我沒有放火燒掉我家」意思就是說他本來要把他家燒掉，但後來沒有燒掉，可見他對家庭一點觀念也沒有，因為他沒有歸屬感。

家庭就是我們的歸屬，而我們生命的歸屬就是神，因此一個人若沒有歸屬感，這個人是非常危險的，因為他的心漂流不定。嫌犯想要死，因為他沒有歸屬、沒有盼望，認為什麼事情都要努力太辛苦了。事實上，人本來就應該凡事努力啊！但是他什麼事都抱持著負面思想，所以我們的生命要覺醒，在尊貴當中要醒悟。

與一切活人相連的，那人還有指望，因為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。活著的人知道必死；死了的人毫無所知，也不再得賞賜；他們的名無人記念。他們的愛，他們的恨，他們的嫉妒，早都消滅了。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，他們永不再分了（傳九4-6）。

我們要思想，活著還有指望，所以活著真好！相信在這個車廂裡沒有被傷害到的人，他們的感受一定是「活著真好！」活著

就有希望，如果沒有生命，一切都不用說了！所以說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，因為有生命就有指望，未來還有機會努力追求。相信與鬼門關擦身而過的人都會這麼說：「我現在要好好經營我的婚姻了！」、「我現在要好好經營我的親子關係了！」這種感受非常地深刻，要是當時我就這樣走了，那什麼都不用說，一切都來不及了。

我們一定要活在當下，因為活著還有希望，可以不斷的調整、追求，盡我們的本分，生命中才不會有很多的遺憾。「凡你手所當做的事要盡力去做；因為在你所必去的陰間沒有工作，沒有謀算，沒有知識，也沒有智慧。」「死亡」就是一切幸福的終結，如果我們沒有好好活著，當死亡來臨的時候，生命就會有許多的遺憾，因為再沒有機會了，這就是生命的覺醒。

## 結論

「少年人哪，你在幼年時當快樂。在幼年的日子，使你的心歡暢，行你心所願行的，看你眼所愛看的；卻要知道，為這一切的事，神必審問你。」（傳十一9）。「只要我願意有什麼不可以」，這就是末世人的景況，但這裡提醒我們，為這一切的事，神必審問你。

生命的終點，一定要面對神！為這一切的事，神必審問你。從這個事件裡，讓我們來省思末世的覺醒、愛心的覺醒、生命的覺醒，並認識生命、反思生命、活出有盼望的生命。

